



立春日畅想

刘江滨



我沿着民心河边散步，蓦然发现一棵玉兰树树枝上长出了花苞，不禁心生讶异，天还这么冷，这玉兰居然迫不及待地在迎春了。花苞传递出了春的消息，春意已在悄悄酝酿，积攒能量，一俟春风驾临，便灿然怒放，一树繁花。

那一刻，恍然觉得，我也是一株树，能行走的树，体内隐隐然也有一个花苞跃跃待放。

世间的山川、草木、虫鱼、鸟兽，一切的一，一的一切，哪个不是对春的到来眼巴巴地翘首以待呢？

“春雨惊春清谷天”，立春是二十四节气中打头的一个，标志着一年四季新的轮替开始。元代吴澄《月令七十二候集解》释云：“立春，正月节。立，建始也。五行之气往者过来者续于此。而春木之气始至，故谓之立也。立夏、秋、冬同。”所谓七十二候，是将二十四节气每节气分为三候，每候对应一个自然物候现象。立春三候为：一候“东风解冻”，东风即春风，冬天形成的冰冻，在温暖的春风吹拂下，消融化开；二候“蛰虫始振”，在洞穴蛰伏冬眠的虫类，天气暖和了，身体变软，慢慢苏醒过来并蠕动。但虫类真正醒来并爬出洞，春风还不够，还需惊蛰时节的春雷；三候“鱼陟负冰”，陟，升也，就是说，鱼儿在严寒的季节沉到水底，待正月阳气上升，水温回暖，就往上游到水面，顶着那些尚未完全融化的碎冰块儿，好像背着一样，故曰“负冰”。稍待时日，鱼儿就可以自由自在地在水中游弋了。

立春，是节气，不似春节是节日，但因代表着春天的开端，还是颇受人们所看重。在许多地方，将立春叫“打春”。我小的时候最讨厌冬天，因为气候严寒，冻手冻脚冻耳朵，穿

着厚厚的棉衣笨得像狗熊。便一直盼望春天到来，天气暖和了，好脱下笨重的棉衣，让身子轻快起来。然而，那时我一直弄不明白，立春为何叫“打春”，好不容易盼来了春，为啥要打它啊？所以，心里既欢喜，又有点忌惮。每逢打春这一天，母亲都会给我衣服的扣眼儿上系一根红布条，街门和屋门的门鼻儿上也各系一条。而且，母亲一再叮咛，交节的时候，一定不能躺在炕上，不然会生病。白天无所谓，如果交节是在深夜，那就得硬熬着不睡，在屋子里站着或坐着。这些都令打春有一种神秘感和仪式感。我想，个中道理，应该是对迎春的敬重表达，对吉祥祛灾的美好寄寓。

其实，“打春”之说，其来有自。北宋孟元老《东京梦华录》记载：“立春前一日，开封府进春牛入禁中鞭春。开封、祥符两县，置春牛于府前。至日早，府僚打春，如方州仪。”用彩鞭抽打用泥土做的春牛，就叫打春，且有正规的仪式。南宋吴自牧《梦粱录》谓：“宰臣以下，皆赐金银幡胜，悬于幞头上，入朝称贺。”新春伊始，万象更新，朝廷视立春为一件大事，予以朝贺，也是冀望春满人间、国泰民安。苏轼在《元日过丹阳，明日立春，寄鲁元翰》一诗中有“竹马异时宁信老，土牛明日莫辞春”的句子。另外，苏轼还写有《次韵秦少游王仲至元日立春三首》，其一云：“省事天公厌两回，新年春日并相催。殷勤更下山阴雪，要与梅花作伴来。”立春和新年常相伴左右。古代中国是农耕社会，二十四节气本来是黄河流域的古人为指导农事而订立的，“打春”比“立春”所蕴含的农业气息更为浓郁。

立春日，民间还有一个习俗叫“咬春”。清人富察敦崇《燕

京岁时记》有记载：“是日，富家多食春饼，妇女等多买萝卜而食之，曰咬春。”和打春系红布条一样，咬春的寓意也是祈求吉利。稍加思忖，颇觉有趣，人们盼春、喜春，春来了，人们对它却是又“打”又“咬”，好像仇人似的。再一想，人们过年也是欢天喜地的，传说中却把“年”当作一种怪兽驱赶，二者真有异曲同工之妙啊。

一年四季，恐怕多数人最喜欢春天，而我尤甚，因为我出生在春天，二月底，立春过后二十多天。那时属于早春时节，我的出世，几乎与春的降临同步。虽然天气还有些冷，冬天赖着不肯退场，但毕竟春天已经全面接管，希望和温暖正一寸一寸充盈。那个时候，气候景象该是什么样的呢？我想借描写早春的古诗来加以写照——“草长莺飞二月天，拂堤杨柳醉春烟。”（高鼎《村居》）“新年都未有芳华，二月初惊见草芽。”（韩愈《春雪》）“几处早莺争暖树，谁家新燕啄春泥。”（白居易《钱塘湖春行》）“天街小雨润如酥，草色遥看近却无。”（韩愈《早春呈水部张十八员外》）这些诗句可能不见得准确对应彼时的情景，但美总是允许想象的吧。

国人以“春”为名的人不可胜数，哪个身边熟悉的人中没有几个呢？名字的美好寓意不言而喻。《红楼梦》中贾府给四个女儿就都取名春。大女儿生在正月初一，故名元春，其他三位分别叫迎春、探春、惜春，似乎对应了孟春、仲春、季春（暮春）春之三段，从新春勃发，到春意阑珊。《红楼梦》中人物取名皆有深意，“三春”之名貌似落入俗套，实际上暗合了主旨。第五回中“虚花悟”云：“将那三春看破，桃红柳绿待如何？把这韶华打灭，觅那清淡天和。”还有一歌唱道：“春梦随云散，飞花逐水流；寄言众儿女，何必觅闲愁。”脂砚斋批解，四位小姐的名字组合，暗含“原应叹息”。春天原本是生气蓬勃、姹紫嫣红，却在书中零落成一地春泥，成为美被毁灭的悲剧。

古代写立春的诗词有许多，我觉得以南宋诗人白玉蟾的《立春》和张栻的《立春偶成》为最佳。白诗云：“东风吹散梅梢雪，一夜挽回天下春。从今阳春应有脚，百花富贵草精神。”张诗云：“律回岁晚冰霜少，春到人间草木知。便觉眼前生意满，东风吹水绿参差。”从这两首诗里，我们看到，立春只是春的开始，天气尚冷，但梅梢上的雪被春风吹散，冰霜也在减少，阳气上升，春天的脚步声已隐约响起。“一夜挽回天下春”，其实并非夸张语，我们都有类似的体验，节气交节之时确有微妙的变化，譬如，谚语“立了秋把扇丢”，立秋时节甫过，立时感觉风不再溽热，而是凉爽；而立春之时的风，吹拂到脸颊上是温煦的，不再寒凉。大自然的物象征候委实十分神奇。

“青青园中葵，朝露待日晞。阳春布德泽，万物生光辉。”（汉乐府《长歌行》）立春，启动了春天的按钮，上苍会以春树为画笔，以春水为墨汁，以春风为伴音，大地人间一幅幅春意盎然、欣欣向荣的图画，将次第舒展。

不少人曾表示对《红楼梦》的厌恶，问其原因，多是嫌宝玉、黛玉等人矫情。但宝、黛率性天然，其情特“真”，怎么能够称为“矫”呢？其实，人们是不理解宝、黛等人的表达方式，嫌他们絮叨磨叽、别扭腻歪。对这类人物，情感细腻的读者容易共情，甚至觉得自己宛然是现实中的宝、黛，有人谓之“代入感”，而这类读者因为共情，常忽略对文本的细读与客观审视，实际是“出”得多，“入”得少，也就是把文本中的人物过多地拉到自己的世界，自己却没有更多地深入文本之中，而是站在自己的角度给予人物无限的同情与赞美；至于性格爽快的读者，则根本连“人”都嫌麻烦了。

“矫情”是旧有词汇，读jiāoqing，指不真、曲饰之情，《三国志》中“矫情自饰”一语即有此意。宝、黛的情感确有不直白袒露的成分，可称“矫情”，却非我们口语所谓“jiáoqing”。《现代汉语词典》释“矫情(jiáoqing)”为强词夺理、无理取闹，似无法概括生活中的全部情况，日常我们也称唠叨、爱争辩为jiáoqing，jiáo在一些地方文献中作“嚼”，盖以突出嘴上说个不停的特征。jiáoqing(嚼情)在有的地方又常读为jiáoxing(嚼性)，轻声的qíng, xìng侧重体现的不是情感，而是情状。

所以，我们到底嫌人物的什么？若嫌情感上矫揉造作，就是嫌其jiáoqing；若嫌语言上喋喋不休，就是嫌其jiáoqing。书

红楼微语(十六)

宝玉的“矫情”

魏暑临

中的宝、黛，两种情形都有，宝玉更甚。

如第二十八回，俩人正闹别扭，宝玉用“从今后撂开手”等话头儿引黛玉注意，终于获得黛玉的追问，说出一段表白，鸡毛蒜皮，掰开揉碎，现实生活中很多女生听到这样琐细絮烦的表白，其实抵触的，但黛玉正需要这种细腻的关怀和真诚的解释，估计也就不嫌其嚼情了。宝玉还扯到自己没有亲兄弟姐妹，但他明明有兄弟姐妹，于是又申说那都是“隔母”的，最后说自己是白操心、太委屈，接着就哭起来。现实生活中这么能说爱哭的男生，到底是什么性格？会受女生欢迎吗？假设把这类情节表演出来，若演得真实，可能就会类似青春偶像肥皂剧，人物表现得就会多情而无脑、无聊而肉麻，想要摆脱肤浅的效果，演员可能就要拿腔作调起来，有点儿像朗诵、演话剧，用表演情态较生活实际的过度甚至夸张，抵消人物话语的“嚼情”，让观众感到这本来就是演出来的、艺术化的；某种程度上，与真实的生活语言产生了审美的距离，具有另一种感情的冲击力。

为了受欢迎，宝玉总能顺着女孩儿的喜好，及时应变。如第三十一回，晴雯跌折扇骨，宝玉责怪两句，本在情理之中，不料晴雯大肆发作，引起风波。可见晴雯的过分，正是宝玉日常对其娇纵的恶果。但当晚宝玉气消，借着酒劲儿又惯着晴雯撕扇，不但撕自己的，还殃及麝月的。宝玉行为上是惯着晴雯，实质是放纵自己的公子习气。他所说的“东西原不过是借人所用，你爱这样，各自性情不同”曾打动过很多人，认为这是天性解放的象征，殊不知这是非常肤浅的见识。他说毁坏东西本就可以，“只是别生气时拿他出气，这就是爱物了”，既然同样是毁坏，拿来出气也是一用，为何不可以？高兴时撒欢儿怎么就可以？

此类最甚者当数第二十二回宝玉的参禅偈和《寄生草》，前者尚能通顺，后者实在矫情，看似深奥，其实很是肤浅，难怪经不住黛玉的考问。而黛玉的“无立足境，是方干净”看似“悟彻”，也只是文字游戏，她本人根本无此觉悟，也不该有此觉悟。但凡有些禅语常识的人都能这样造句，反正是一切之“有”都归于“无”，否定一切就是。据此我们也可以“无有干净，是方真境”“无真无境，乃可云净”地说下去，又有什么意义呢？

可见，作者是把人物的矫情和嚼情紧密结合在一起，非常形象地塑造出来的。这是否意味着人物塑造的失败呢？恰恰相反，这是雪芹笔的成功，他塑造的本就不是常人，在常情常态中总要有超凡升华的意义，且要承载全书主旨的大多内涵。且宝、黛的年龄及他们的生命体验与其矫情和嚼情正相符合，这是一种半幼稚半成熟的表现，也是从未悟走向觉悟的过程的体现，恰恰符合青春生命的状态。以特定的形象，写出了无数常人经历过的成长体验，读来怎不令人莞尔一笑、喟然长叹呢？即便与宝、黛性格迥异的人，也会经历青春、发育、成长，也就会有参照的反思，遇到与宝、黛类似的人也就会多些谅解与同情。

矫情与嚼情不以话多话少为标准，“静日玉生香”那回，宝、黛躺在一起嬉戏玩笑，说了那么多话，宝玉还讲了一个很长的无稽的故事，整个情节却显得那么轻快、清新、平淡的天真让人大笑不厌。人的一生，这样的经历太少，少一些矫情与嚼情，会拥有更多轻松的美好。

(魏暑临的系列文章“红楼微语”已刊发完毕。从下期开始，本刊将连续刊发罗丹的系列文章“徽章上的天津文化”。——编者)

碌碡

高海平



碌碡看似只是碾场的一个工具，其实它还是农人心中的一尊神，人们不能坐在碌碡上，不懂事的小孩儿如果骑在碌碡上玩儿，大人也会厉声叫停。人们吃的每一粒粮食都是由碌碡碾出来的。碌碡是农耕文明发展的必然产物，它的出现解放了生产力，这是人类聪明才智的体现。碌碡在农人的心中占有重要的地位，不仅仅在收秋打夏用得着碌碡时才对碌碡表示尊重，过年时，给大门贴春联也不会漏掉给碌碡上贴上一条祝福语，希望来年五谷丰登，财源广进。

只有农闲时，才有人敢拿碌碡开玩笑。村子里的年轻人一说打赌，便来到打场里搬碌碡比力气。碌碡一般都有好几百斤重。把平躺的碌碡竖起来，绝大多数年轻人还是能够做到的。身子下蹲，屁股一撅，双手用力，气运丹田，碌碡就稳稳地立了起来。一般比不出高低，那就来个不一般的。把平躺的碌碡用屁股拱起来，这个动作有些别扭，靠的是腿部力量，还要有技巧，这下会难倒一大批人。最难的是把几百斤重的碌碡双手抱起来，好像少有人能做到。听说县城街头有个绰号叫蓝喜的大胖子，能抱起几百斤重的碌碡。此人我在县城读书时曾见过，中等身材，膀大腰圆，一年四季衣衫不整，尤其在冬天也是袒胸露背的。他在街上走时，街面好似都会抖动，实在是“威风凛凛”。这个人当时已被“神化”了，方圆几十里无人敢惹，没有他干不了的事，双手抱碌碡只是小事一桩而已。

农村进入机械化时代，农耕文明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。碾场不用黄牛了，改用农用三轮车。动力改变了，碌碡的功能依然存在。碾场还是离不开碌碡，在打场上滚动了说不清多少个年头的老物件，依然闪耀着独有的光彩。这时候的碌碡还没有退出历史舞台，只是昔日的辉煌很难再恢复。再忙的收秋和秋收，也见不到往日那种热火朝天的景象。后来，收割机、脱粒机开进了庄稼地，流水线作业，从收割到脱粒，连打场也不用进就颗粒归仓了。

碌碡彻底歇业了，孤独地依偎在打场边，与打场形影相吊，惺惺相惜，不胜唏嘘。偶尔有收购文物的人进村踅摸有价值的文物，碌碡还不如同样歇业的碌碡（石磨）吃香。碌碡被收购后，出现在了很多旅游景区。有的铺在甬道上，有的摆在路边，游人走过去还能缅怀过去的时光。小孩子不知道这些物件曾经的用途，大人会讲给他们听。碌碡就没这么幸运了，打场也不存在了，碌碡被遗弃在犄角旮旯处与荒草为伍。青草枯萎了，它依然坚硬，再迎来一波青草，它还依然挺立。

碌碡，曾经与我们的生活息息相关，是我们生命线上必不可少的一环。那段滚烫的历史有它的身影，那个火热的年代有它的故事。我每次在不同的地域看到被岁月遗弃的碌碡时，总要停下脚步仔细端详一番，往事慢慢涌上心头，只能默默地道一声珍重。

冬深时节，一场飞雪悄然而至，将天地晕染成素白的长卷。晨起推窗，寒气裹挟着清冽的气息扑面而来，目之所及，屋顶、枝头、田埂皆覆盖着一层薄雪，如撒了碎玉，似铺了白毡，连空气都变得澄澈透亮。踏雪寻梅，脚下发出“咯吱咯吱”的轻响，在寂静的清晨格外清晰。行至庭院深处，忽见那株老梅斜斜探出墙头，枝丫上积着蓬松的白雪，而雪色间，点点嫣红悄然绽放，宛如冬夜星辰，瞬间点亮了这素净的天地。

梅与雪，仿佛是冬日里天生的知己，少了雪的映衬，梅便少了几分清绝；缺了梅的点缀，雪便失了几分灵动。老梅的枝干黝黑遒劲，如铁画银钩般勾勒出苍劲的轮廓，积雪附着在枝丫上，似给黑色的枝干裹上了一层轻纱，让原本凌厉的线条多了几分柔和。那些含苞待放的花骨朵，被白雪轻轻簇拥着，红得愈发娇艳，像一颗颗饱满的胭脂豆，藏着即将喷薄而出的生机；而已然绽放的梅花，花瓣层层叠叠，色泽从花心的深红渐次过渡到边缘的浅粉，雪粒落在花瓣上，晶莹剔透，与嫣红的花瓣相映成趣，宛如美人鬓边缀着的珍珠，清雅中透着华贵。微风拂过，枝头的白雪簌簌落下，花瓣轻颤，暗香浮动，那香气不似牡丹的浓郁，不似桂花的甜腻，而是一种清冽、纯净的幽香，带着几分穿透力，萦绕在鼻尖，沁人心脾，让人瞬间忘却了冬日的严寒。

俯身细赏，雪与梅的相拥竟如此和谐。雪花轻柔地覆盖在梅瓣上，并未压垮那纤细的花瓣，反而像是为梅花披上了一件洁白的羽衣，护佑着这寒冬里的一抹亮色。梅瓣上的雪粒渐渐融化，化作点点水珠，顺着花瓣边缘缓缓滑落，滴在冻土上，晕开一小片湿润的痕迹。水珠晶莹，映着梅花的倩影，也映着天空的澄澈。我伸出手，轻轻拂去一枝梅花上的积雪，指尖触到花瓣的微凉与柔软，那细腻的质感如同上好的丝绸，而雪粒的冰凉与梅瓣的温润在指尖交织，竟生出一种奇妙的触感，雪的洁白、梅的嫣红与香的清冽，构成一幅无需笔墨渲染的天然画卷。

过了一会儿，雪渐渐停了，太阳钻出云层洒在大地上，给洁白的积雪镀上了一层淡淡的金光。梅枝上的积雪在阳光的映照下，闪烁着晶莹的光芒，梅花愈发娇艳动人。暗香依旧在空气中弥漫，与雪的清冽气息交织在一起，沁人肺腑。偶尔有几只麻雀落在梅枝上，抖落一身积雪，叽叽喳喳地叫着，为这寂静的景致增添了几分生机。它们啄食着枝头上的残雪，偶尔触碰一下娇嫩的花瓣，引得花瓣轻颤，暗香四溢。

想起古人对梅雪的偏爱，竟与此刻的心境不谋而合。林逋“疏影横斜水清浅，暗香浮动月黄昏”的诗句，道尽了梅花的清雅风骨，而若有雪的映衬，那疏影或许会更添几分朦胧之美；卢梅坡“梅须逊雪三分白，雪却输梅一段香”的吟咏，更是点出了梅与雪的相得益彰，雪的洁白与梅的暗香，各有千秋，却又相互成就。

其实，骚人无需“阁笔费评章”。在我看来，雪与梅相映成趣，雪是冬的使者，以其纯洁无瑕的白色，为梅花提供了一个绝美的背景；梅，是冬的精灵，以其娇艳动人的色彩和清幽淡雅的香气，为雪增添了一份灵动与生机。它们相互映衬，雪白梅香，它们就像是一对默契的知己，用最纯粹的色彩，最清冽的香气，诠释着生命的坚韧与美好。这份美，不是浓墨重彩的张扬，而是洗尽铅华的素雅；不是轰轰烈烈的惊艳，而是润物无声的浸润。它让我们明白，真正的美好，往往藏在最简单、最纯粹的事物中，如同这雪与梅，无需刻意雕琢，只需自然相拥，便成就了世间最动人的景致。

在这个快节奏的时代，我们总是行色匆匆，很少有机会静下心来感受大自然的馈赠，体悟生活中的美好。而这雪与梅的相遇，恰似一剂良药，让我们在喧嚣中寻得一份宁静，在浮躁中觅得一份淡然。

雪白梅香两相宜

吴建



被忽略的旧钥匙

卜庆萍

老家衣柜最底层的铁盒里，装着一串生锈的旧钥匙。它们形状各异，有的带着磨损的齿痕，有的还挂着褪色的绳结，对应着早已消失的门锁——老院的木门、旧书桌的抽屉、外婆家的“粮仓”……整理这些钥匙时，父亲说：“钥匙这东西，没用时是废品，有用时能打开一扇门；人生也一样，那些你以为没用的经历，早晚会成为你的底。”

最显眼的是一把铜制钥匙，匙柄上刻着小小的“福”字，是老院木门的钥匙。小时候，我总抢着拿它开门，铜柄被掌心磨得发亮。15岁那年，老院拆迁，这把钥匙就成了摆设。我曾觉得它毫无价值，几次想扔掉，都被父亲拦下。直到工作后第一次遭遇职场排挤，我躲在出租屋崩溃大哭，父亲发来一张照片，正是这把铜钥匙。他说：“你小时候用它开家门，不管多晚，打开门就有热饭。现在遇到坎儿，就当是人生给你换了扇门，慢慢找钥匙就好。”

那时我才懂得，钥匙的价值不在于钥匙本身，而在于它能连接的过往与希望。就像人生中的那些低谷时刻，看似是绝境，实则是换了一种方式指引方向。我想起大学时兼职做家教，为了赶时间每天穿越三条街，冬天冻得双手通红。当时觉得这份辛苦毫无意义，直到后来面试时，面试官问我如何应对压力，我随口说起这段经历，竟意外获得了认可。那些咬牙坚持的时光，就像藏在口袋里的备用钥匙，看似无用，却在关键时刻给了我底气。

铁盒里还有一把极小的银钥匙，是外婆的首饰盒钥匙。外婆生前总说，这把钥匙能打开“幸福的秘密”。我曾以为里面藏着贵重的珠宝，直到外婆去世后，我用它打开首饰盒，才发现里面没有金银，只有一沓泛黄的信纸，是外公写给外婆的情书。最动人的一句是：“日子虽苦，但有你便甜，这就是我能给你的全部幸福。”

那一刻我忽然明白，外婆说的“幸福的秘密”，从不是物质的富足，而是内心的坚守。如今我们中的不少人，总在追逐房子、车子、存款这些“显性的财富”，却忽略了亲情、真诚、善良这些“隐性的钥匙”，就像很多人把社交当成积累人脉的工具，酒局散后只剩空虚；把努力当成攀比的资本，达到目标后依旧迷茫。我们忙着寻找打开“成功之门”的钥匙，却